

“文学淮军”擂台
正文 第7季

秋色浓时柿正红

程晋仓



为时光打个美丽的结

马俊



我从心底里就对柿子有一种说不上来的偏爱,特别是通红诱人的那抹色彩以及浑圆可爱的样子。十月,柿子集中上市之季,也是大快朵颐、尽情享用的最好时节。

金秋时节,走过街头,看到水果摊上层层堆起的红红的柿子,我禁不住会扭头多看几眼,心里会升腾起一种亲切的感觉,许多年少时与柿子交织在一起的往事翩然浮现于眼前。

自父亲过世后,我就再未回过坐落在八公山脚下的老家小院,很多印象只封存在了记忆里。老家院子中有几棵柿子树,那树是当年我和父亲亲手栽种的,如今早先的那棵兴许早就超过了盆口粗,另一棵根部有两个较细的树干交错抱在一起的至少也有碗口粗了吧。那几棵柿子树带给了我太多的乐趣,春夏时节,柿子树枝繁叶茂,如伞的树冠既能遮阳,又可避雨,在树下看书学习,或乘凉下棋、喝茶聊天,或于躺椅上闭目小憩都是十分惬意的享受。

柿子树长得快,柿子结得也多。天高气爽的时节,微风轻拂,桂香四溢,黄叶飘零,柿子也渐渐地被秋风吹熟了。高远而明净的秋日天空下,一个个小灯笼似的柿子悬挂在柿叶间,远望就像一片绚丽的云霞,走近看,有的红彤彤的,有的金灿灿的,有的青涩涩的。它们或密密地簇拥在一起,或稀稀疏疏地挂在枝头,偶有细小的枝丫不堪重负被压弯了腰,颤巍巍地抖动着,看起来让人担心不已。

常常的,父亲会踮起脚来,伸手把那已垂到头顶的红柿子摘下来说:“今年的柿子又是一个好成色!”那时节,天上的云缓缓地飘着,满山遍野都洋溢着欢快的景象,随着田里庄稼入仓,小院上空的鸟儿也越来越多,

参加一场聚会,席间有位女士说:“咱们这些人,分开都已经十年了!”我们听完,不觉“哎呀”一声,纷纷慨叹起来。恍然之间,已经过了十年。可是这十年的时光,怎么觉得那么模糊呢?仿佛还未经历什么,仿佛一切都未曾改变,就已经过了十年。

想起张爱玲的话:“日子过得真快,尤其对于中年以后的人,十年八年好像是弹指一挥间的事。可是对于年轻人来说,三年五载,就可以是一生一世。”当初读的时候并未深刻理解,如今才发觉这话说得真是直抵内心。指点顾盼之间,十年就已经过去了。

我们在时光中前行,融入其中忽视了时间概念,就像一场热闹的相聚,置身其间有些忘乎所以,似乎觉得这样的相聚可以永远热闹下去。可突然有人说要告别,即刻就要曲终人散,还未来得及挽留什么,就将面对告别。

多年来我一直坚持写日记,前几天我把所有的日记本按时间排序,整理了一番。20岁之前,30岁之前,40岁之前,我把日记本用红丝带捆扎成几份。以十年为界,每捆扎好一份,我便在上面用红丝带打个美丽的蝴蝶结。这样做了之后,我重新审视自己经历的一个又一个十年,觉得每段时间都像长了翅膀一样,扑啦啦向我飞来。那些如箭般飞走的日子,我以为再也回不来了,早就了无踪迹,没

盘旋游弋在树的周边,如果不刻意哄走它们,会引来更多的从山林里飞来的喜鹊、麻雀、斑鸠还有不知名的鸟儿去啄熟透的红柿,甚至连不少的青柿子也时常被它们啄坏。有时候会接连不断有熟透的柿子经不住鸟雀们的轻啄慢啄而“啪啪”地掉落在地上。母亲说,再不采摘就被鸟雀糟蹋光了。于是我们搬了大木凳,站在凳子上先摘去低矮枝丫间的柿子,然后父亲扶着我爬到树上,用绑了铁圈的竹竿圈柿子,他和母亲则在树下用旧被单接柿子。有时由于接得不准,柿子摔落在地上,熟透的直接摔成了泥状,青柿子则摔得“鼻青脸肿”。

柿子甜美可口,那种软软的红柿子用地方土话叫做“烘柿”,在柿上咬一个小口,一边用嘴吮吸一边轻轻用手挤压,柿子的果肉便轻松被吸入口中,香甜浓郁。发黄的柿子有点硬,在屋里放上几天也就成软柿子了。青柿子咬起来苦涩不堪,这并不妨事,母亲把它们装进大瓮缸,再把开水和凉水按一定比例灌入缸,密封好,放在杂物室中,用些东西盖上,我们也叫“漤柿子”。几天后从缸中取出柿子,咬一口,则脆生生的,满口生津。因为钩下的柿子多,一时又吃不过来,父亲便把柿子做成柿饼,以待到冬天和来年吃。有时邻居来我家串门,晚上在昏黄的灯光下聊天,临走时母亲还不忘把一篮黄澄澄的柿子送给邻居。

一年一度秋风劲,经年柿红人不全。故乡院子中的柿子树已红遍了半边天,可是父亲却早已离开了我们,睹物思情,面对柿子树上一嘟噜一嘟噜的柿子,我的心像针扎般疼痛。

莫放春秋佳日过,最难风雨故人来……

想到那一页页泛黄的时光重新复苏,再次以清晰而生动的面貌出现。

时光如海,我们需要等待一次潮汐,把沉落的记忆翻动,重新冲回记忆的堤岸。为时光打个美丽的结,就是为了唤醒记忆的潮汐。谁说过去的就让它彻底过去?往事是我们生命的组成部分,记忆让生命之树枝繁叶茂,怎能轻易丢掉呢?为什么当我们蓦然回首的时候,会觉得十年如一梦,梦醒后岁月是空的?因为过去的时光风驰电掣,已经被我们远远甩在身后了。

为时光打个美丽的结,是为了沉淀美好,提醒幸福。所有过去的时光,都需要我们经常整理和回味。往日时光里珍存着情感,隐藏着智慧。我们温习之后,把美好提炼出来,然后为这段时光打个美丽的结,收藏起来。那些美丽的结,装点着平淡的岁月,仿佛一朵朵盛开的花,散发着独特的芬芳。

我的一个表姨,近些年致力于写回忆录。为了准确再现当年的记忆,她走访亲戚,跟大家一起回味曾经的时光。她说,写完回忆录,这辈子就没白活。她整理了一本本的“素材”,那些“素材”,其实是她对往事的还原,对时光的整理。我以为,她也是在为时光打一个美丽的结。

为时光打个美丽的结,就是为了抵御人生中可能出现的苍白和虚空之感。

风吹桂花香

耿艳菊

下班的路上,边低头向前走,边打开手机听小说,却不小心点错了,点开的是一篇美文。伴随着舒缓悠扬的音乐响起,一个男中音缓缓地朗读着,宁静沉着,又轻松愉快。

工作了一天,此时已经很疲惫了,看着马路上匆匆行驶的车辆,人又莫名地焦躁。当耳旁响起舒缓的乐声,心情突然就悠扬轻松了,干脆将错就错,继续听下去。

朗读的这篇文章是《新鲜的桂花茶》,尤其喜欢这一段:“我们整个夏天到秋天都在谈着桂花的事,但有比桂花酱更好的,那是人的心情,也有比桂花茶更香的,那是人间的情谊。这世间,追逐名利的人很多,但能在身边事物(小如一朵桂花)中找到清欢的人也不少呀!”

现在正值金秋时节,桂花的盛开的确能为平淡忙碌的生活增添了几许情致和诗意。我眼前浮现起表哥一家手拉手徜徉在桂花树下的幸福场景。爱上一座城,可能会因为一个人,但表哥一家爱上一座城,却是因为一朵花。

表哥表嫂起初在南方的那个小城打工时,我们很多亲戚朋友都觉得那里离家太远,到处都陌生,又没有亲友帮衬,况且来去都费周折,不如回到家乡。他们不但没有回来,后来竟选择定居在了那个南方小城。小城里到处都是桂花树,在为生活打拼的时候,桂花的芬芳让他们感到亲切温暖。

缘由如此简单,也许很多人视而不见的事物,却是他人生活中的亮光和清欢。

“每到这个时节,小城的桂花一开,走在路上,风吹桂花香,心情总是美美的。”这是表嫂前天发的朋友圈。我知道,这几天表嫂一定会给我打电话的,每年桂花开的时候,她总要给我们这些亲戚一一打电话,闲话家常,给我们说说小城桂花的盛事。表嫂的描绘太精妙了,桂花的香气仿佛长了脚,很远的地方都能闻得到。

表嫂还喜欢做桂花酱,每年都会做很多送给老家的亲朋好友。平素里,大家都忙着各自的生活,但一瓶甜甜的桂花酱让大家之间的距离近了,情谊也更浓厚了。桂花的甜香在时光里辗转保存,芬芳着我们的日子。

记得读书时最喜欢“桂子开花,十里飘香”这句话,那时候,图书馆旁边的林子有几棵桂花树,只要桂花一开,整个校园都甜丝丝的,走到哪儿,秋天爽朗的风都能把桂花的香味送到身边。

图书馆三楼的走廊右边窗下有一排自习桌,窗外就是桂花树,这里的位置需早早来才能有空的。从文学书库里选两本喜欢的小说,坐在那里悠然而读,一抬头就能欣赏到窗外金黄的桂花。

时光里的桂花香给美好的青春韶华以轻松浪漫,也让后来的路一步步踏实而温暖。每到秋天,想起桂花的往事,听到看到有关桂花的点点滴滴,简简单单的人世小清欢,却让人神往倾心。